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ITERATURE LIMITED

阅文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2)

委任執行董事及 非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執行董事

阅文集团(「本公司」)，連同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黃琰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黃先生，39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彼於產品策劃及運營方面擁有廣泛而深入的管理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擔任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00，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平台研發線總監，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擔任百度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BIDU，及於聯交所作第二上市，股份代號：9888)的主任研發架構師，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擔任好未來教育集團(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TAL)的首席技術官及智慧教育平台事業群總裁。彼亦為Transread Technology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及傳閱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持有51%)的董事。黃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六年取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黃先生已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服務合約」)，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均有權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根據服務合約，黃先生作為執行董事有權收取董事

袍金人民幣每月226,000元，並有權自本公司收取酌情花紅，金額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的貢獻、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及現行市況釐定。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截至本公告日期，黃先生於2,623,141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108,120股股份，(ii)368,480股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黃先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相關股份，及(iii)2,146,541股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予黃先生的購股權有關的相關股份。此外，黃先生亦於22,500股騰訊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黃先生(i)於過去三年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且(iii)於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選舉黃先生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黃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黃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鄒正宇先生（「鄒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以將更多時間投入其個人事務。有關辭任自本公告日起生效。

鄒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鄒先生於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CHINA LITERATURE LIMITED
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
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侯曉楠先生及黃琰先生；非執行董事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曹華益先生及謝晴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楚媛女士、梁秀婷女士及劉駿民先生組成。